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葉真宏
電話：03-5216121*274
電子信箱：04126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300522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80000A_11300522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轉知經濟部水利署辦理113年水利防災警戒訊息應用暨技術推廣教育訓練，請各校踴躍派員參與訓練課程，並惠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300294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相關人員瞭解水災應變原則，提升自主防災能力，並宣導善用防災避災工具(防災資訊服務網、行動水情App、防汛抗旱粉絲團、水利署AI robot Diana)接收警戒訊息，爰辦理旨揭教育訓練。
- 三、旨揭教育訓練請至水利署防災資訊網登記報名，網址為<https://fhy.wra.gov.tw>。課程依北區、中區、南區、東區分別辦理基礎、進階課程，其進階課程以不同機構型態假設情境推演，需參加過基礎課程之老人、身心障礙及兒少福利機構、護理之家等社福機構人員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旨揭教育訓練場次如下：

(一)北區研習會-臺北市場次時間：113年4月25日(星期四)

總務處 113/03/19 15:38



1130001552

有附件



假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6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）。

(二)中區研習會-臺中市場次時間：113年5月6日（星期一）

假中興大學圖書館7樓國際會議廳（台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）。

(三)南區研習會-高雄市場次時間：113年5月14日（星期二）

假蓮潭國際會館 大禮堂（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）。

(四)東區研習會-臺東縣場次時間：113年4月11日（星期四）

假國立臺東大學產學創新園區 教學大樓五樓 視聽教室B（臺東縣臺東市中華路一段684號教學大樓五樓）。

五、隨文檢附教育訓練實施計畫（內容含各場次課程表及交通位置圖），敬請準時至講習教室辦理報到手續，課程結束後就參訓人員實際上課時數，核發公務人員學習時數認證、教師研習時數或電子參訓證明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